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核钛白

股票代码：002145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建锋

住所及通讯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厚盛北路***号

股份变动性质：因减持股份导致持股比例低于 5%

签署日期：2020 年 9 月 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5
一、权益变动目的	5
二、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6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6
二、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6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8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一、备查文件	9
二、备置地点	9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李建锋
上市公司、中核钛白	指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本次交易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低于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总股份的5%
本报告书	指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报告书的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李建锋
曾用名	无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2022219690607****
住所及通讯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厚盛北路***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报告书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决定

一、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是个人投资需求及财务安排。

二、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无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安排。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9日披露《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大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43），公告中提示李建峰先生将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及比例合计不超23,868,68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5%），（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15,899,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后，李建峰先生仍在其减持计划实行期间，公司将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若在未来12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表现为：李建锋先生于2020年9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31,800,000股，成交价格为5.9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

2、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111,359,81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79,559,817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4.9998%，本次权益变动后，李建锋先生将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

4、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的情况。

二、股东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李建锋	合计持有股份	111,359,817	7.00	79,559,817	4.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1,359,817	7.00	79,559,817	4.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第五节 前 6 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0 年 6 月 5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卖出 31,800,000 股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2%。

2、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16 日、2020 年 6 月 18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共计卖出 15,899,967 股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

除上述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 6 个月内不存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公司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复印件；
- 2、本报告书提及的相关文件。

二、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李建锋

签署日期：2020年9月9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甘肃省嘉峪关市
股票简称	中核钛白	股票代码	002145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李建锋	信息披露义务人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安镇镇厚盛北路***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请注明公司家数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111,359,817 股</u> 持股比例： <u>7%</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79,559,817 股</u> 持股比例： <u>4.9998%</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李建锋

签署日期: 2020年9月9日